

2019年7月大事记

1~4日 扎兰屯市举办乡村振兴培训班。培训以全封闭集中学习的形式，采取现场观摩、分组讨论、集中学习、接受爱国主义教育等模式开展教学。全市130个行政村党组织书记参加培训。

2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到金龙山滑雪场，对金龙山滑雪场供热、供水及在建项目实地查看工程进度，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建设任务，确保满足“十四冬”办赛需求。市政府办、财政、自然资源、文体旅游新广、城投公司、文旅投公司等部门负责人陪同。

3日 市场监督管理局、司法局、公安局等相关食安委成员单位在三角地广场举行“尚德守法 食品安全让生活更美好”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启动仪式。市政协主席张福志、市委副书记岳国栋、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靳晓蒙，市政府副市长孙修非出席启动仪式。

☆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党史研究室主任刘文纪一行到扎兰屯市，调研党史宣传工作，并召开座谈会，对特色党课——情景话剧《红色之子在扎兰》的内容编排进行指导。市领导殷宪、于萍、白铁柱、王波陪同。

4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到职业学校南门、秀水华庭、红毛柳等棚改现场，督导棚改工作，并召开调度会议。市政府副市长张卫军，市政府办公室主任任玺庆，市房征办、自

然资源、住建、市场监管等部门相关人员参加调研。

6日 内蒙古自治区老年体协主席郭子明一行4人到扎兰屯市，调研老年人体育文化工作。市委副书记岳国栋，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淑艳，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白铁柱，市政府副市长王波陪同。

8日 由内蒙古餐饮与饭店协会、呼伦贝尔商务局、扎兰屯市人民政府联合主办，扎兰屯市工商业联合会、扎兰屯市餐饮协会承办的第六届内蒙古美食文化节暨第二届扎兰屯美食节启动仪式在丽敏圣园酒店举办。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姜绪年，市政府副市长王波，市委宣传部、市文体旅游广电、市场监督管理、妇联等单位负责人出席仪式。

☆ 市人大常委会对扎兰屯市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仲立，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参加调研，市扶贫办等相关部门负责人陪同。

☆ 全市职工足球赛在第六中学开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总工会主席出席开幕式。

9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带领市住建、应急管理、市场监督管理、消防大队等相关单位负责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

10日 市委书记、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主任焦刚伟主持召开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呼伦贝尔市委关于全面深化改革工作精神，

研究审议相关改革文件，对下一步深改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成员、市委改革办成员参加会议。

☆ 内蒙古自治区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王芳一行3人到扎兰屯市，调研指导基层红会工作，并召开座谈会。呼伦贝尔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杜晨华，呼伦贝尔市红十字会党组成员、副会长吴兰呼，扎兰屯市委副书记岳国栋，扎兰屯市政府副市长王波，扎兰屯市红十字会、阿荣旗红十字会、莫旗红十字会相关负责人陪同。

11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主持召开“创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调度会。市政府副市长张卫军，市政府办公室主任任玺庆，市住建、城管执法、自然资源、公安等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 市人大常委会对扎兰屯市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进行专题调研。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民委委员、人大代表参加调研。

☆ 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岳国栋主持会议，市政府副市长王波出席会议，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12日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体育频道节目部主任张斌一行25人到扎兰屯，对“十四冬”扎兰屯分赛场进行实地考察。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宣传部新闻处副处长永祥，内蒙古广播电视台副总编辑樊晓峰，呼伦贝尔市相关部门负责人，扎兰屯市领

导孙恒波、于萍、王波陪同。

15日 第八届扎兰屯市委第七轮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议召开。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金培南，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白铁柱等相关领导参加会议。

☆ 呼伦贝尔市2019年上半年工业重点项目建设现场会暨工业经济运行调度会在扎兰屯市召开。呼伦贝尔市政府副市长马万斌，呼伦贝尔市相关单位负责人，14个旗市区分管旗市区区长参加会议。

☆ 呼伦贝尔市政府副市长马万斌到扎兰屯，就华能扎兰屯热电厂项目推进情况召开座谈会。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副市长孙修非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座谈。

☆ 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社会救助处处长韩少俊一行4人到扎兰屯市，对困难群众救助、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及公办养老机构进行调研。呼伦贝尔市民政局局长范悦，扎兰屯市领导王波，有关部门负责人陪同。

☆ 扎兰屯市老年大学召开2019年第一学期工作总结会。各专业教师、各班班委、艺术团领导班子成员及各队队长30余人参加会议。

16日 市委组织部组织召开扎兰屯市离退休干部工作暨老年教育工作推进会。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白铁柱主持会议。市委副书记岳国栋出席会议，市关工委常务副主任、市老年

教育指导管理委员会常务副主任牛长岭，市离退休干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老年教育指导管理委员会成员单位及各乡镇街道相关负责人参加会议。

18日 扎兰屯市召开上半年经济运行调度会。市政府副市长孙修非主持会议，市委常委、市委办公室主任殷宪到会讲话。市委办、政府办、市委政研室、岭东工业开发区、发改委、统计、财政等相关部门及国森矿业、浆纸公司、同德木业等企业负责人参加会议。

☆ 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主持召开扎兰屯市政府2019年第四次常务会议，安排部署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问题整改工作，审议全市行政机关权责清单调整等相关事宜。市政府副市长王玉章、王波、孙修非、张卫军，市政府办公室主任任玺庆出席会议，市环保、自然资源、林草等相关单位负责人列席会议。

19日 内蒙古自治区推进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整改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暨旗县（市、区）委书记述职交流视频会议在呼和浩特召开。自治区党委书记、人大常委会主任李纪恒出席并讲话。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主席布小林主持会议。扎兰屯市领导焦刚伟、孙恒波在呼伦贝尔市分会场参加会议，李淑艳、张福志、岳国栋、姜绪年、金培南、王宏宇、殷宪、白铁柱、王玉章、王波、张卫军，各乡镇、街道，市直有关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在扎兰屯市分会

场参加会议。

☆ 呼伦贝尔市委书记于立新主持召开第四届市委常委会第一百一十九次（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内蒙古考察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自治区第十届党委常委会第一百六十次（扩大）会议精神，安排部署贯彻落实工作。市领导、常青等出席，陈立新等列席。扎兰屯市委书记焦刚伟、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列席会议。

☆ 呼伦贝尔市委宣传部副部长韩国华一行到扎兰屯市，就融媒体建设工作进行调研并召开座谈会。扎兰屯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于萍陪同。

☆ 市政府组织召开全市深化“放管服”改革暨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会。市委常委、市委办主任殷宪出席会议，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市直各部门以及驻扎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 市委组织部举办 2019 年第七期干部大讲堂。邀请中国社会科学院新媒体研究院副院长、中国青年网络智库成员、中国民生研究院特约研究员、《百家讲坛》栏目主讲人纪连海教授以《乾隆朝三大名臣--刘墉父子廉政解读》为题作专题讲座。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各街道党政主要负责人、市直部门及三级单位主要负责人、全体组工干部 200 余人参加学习。

21 日 呼伦贝尔市委副书记、市长到扎兰屯市，调研重点项

目、脱贫攻坚、“十四冬”筹备、农牧业产业化、乡村振兴等工作。呼伦贝尔市政府副市长马万斌，市直相关部门负责人，扎兰屯市领导焦刚伟、孙恒波等陪同。

22日 市委书记焦刚伟到市税务局、教育局、繁荣街道新风社区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提前预热及基层党建工作开展情况开展专题调研。市委副书记岳国栋，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白铁柱陪同。

☆ 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主持召开市政府拆迁及土地出让工作推进会，对当前拆迁工作进行再调度，听取土地出让工作进展情况，明确下一步工作目标。市政府副市长张卫军，市政府办公室、房征办、自然资源及相关拆迁工作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23日 市委书记焦刚伟主持召开八届市委常委会第八十次（扩大）会议。孙恒波、岳国栋等在家的市委常委出席会议。不是市委常委的全市其他副处级领导，各乡镇街道、市直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

☆ 市委组织部组织参加“呼伦贝尔市干部教育大讲堂”专题讲座，由北京师范大学“一带一路”学院培训部主任、清华大学紫荆创新研究院国际合作部主任林惠春教授围绕《呼伦贝尔市文旅产业发展浅见》作专题讲座；由深圳市设计联合会副会长李红兵围绕《区域品牌形象的构建与传播》作专题讲座。部分处级领导干部，市直部门、事业单位主要领导及

班子成员，乡镇街道党政正职 90 余人参加学习。

24 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主持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央督导组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部署会议。市领导岳国栋、金培南、马庆巨、于萍、白铁柱、王玉章及各成员单位相关负责人、各乡镇街道负责人、扫黑办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会议。

☆ 市政府副市长王波走访慰问扎兰屯市部分军队离休干部和企业军转干部。市人武部、退役军人事务等相关部门负责人陪同。

☆ 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王玉章参加呼伦贝尔市全面依法治市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调研组汇报会。

25 日 呼伦贝尔市委书记于立新到扎兰屯市南木鄂伦春民族乡大兴村、大兴村龙翔公司、扎兰屯金龙山滑雪场，调研督导重点项目建设、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安全生产等重点工作。呼伦贝尔市委常委、秘书长张智，扎兰屯市委书记焦刚伟等陪同。

☆ 扎兰屯市文化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召开专项会议。市政府副市长王波主持会议，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于萍对文化体制改革任务进行全面的安排部署。文化体制改革专项小组成员参加会议。

26 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主持召开市政府 2019 年第五次常务会议，对全市经济运行、重点项目及当前重点工作进行调度部署。市政府副市长栾永刚、王宏宇、王玉章、王

波、张卫军，市政府办公室主任任玺庆出席会议，市委常委、人武部政委姜湖，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仲立，市政协副主席申迎春、岭东工业开发区党工委书记徐宁，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及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列席会议。

☆ 市委组织部组织召开全市社区党建网格化管理工作调研座谈会。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白铁柱主持会议，各街道党工委书记、网格化管理试点社区党组织书记近 20 人参加会议。

30 日 国家体育总局冬季运动项目管理中心竞赛处副处长黄丽霞、内蒙古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李志友、呼伦贝尔市体育局副局长史菊花到扎兰屯金龙山滑雪场，实地调研场地器材和竞赛工作筹备情况。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于萍，市政府副市长王波，扎兰屯“十四冬”执委会办公室、文体旅游广电和文旅投公司相关负责人陪同。

31 日 市人大常委会对扎兰屯市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建设情况进行调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仲立、农委委员及部分人大代表参加调研，市水利等相关单位负责人陪同。

☆ 市委书记、人武部党委第一书记焦刚伟先后到 32668 部队、武警呼伦贝尔支队扎兰屯市二大队、市人武部走访慰问。市领导李淑艳、栾永刚、姜湖、刘恩成陪同。

☆ 扎兰屯市举办迎“十四冬”倒计时 200 天扎兰屯市全民健身体育技能展演活动。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于萍，市政

府副市长王波，文体旅游广电和团市委负责人出席活动。

2019年8月大事记

1日 市人大常委会对扎兰屯市电商产业发展情况进行调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仲立、常委会组成人员、农委委员等部分人大代表参加调研，市工信局负责人陪同。

2日 市政府党组书记孙恒波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2019年第十次会议。研究审议自治区党委第三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经济社会领域问题及自治区党委书记讲话点人点事问题专项整治方案，对自治区党委第三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进行专题研究部署。

☆ 扎兰屯市召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调度会。会议通报创城实地检查情况，传达自治区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安排部署下一步创城实地工作。市委副书记岳国栋，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于萍，市政府副市长王波、孙修非、张卫军参加调度会。

3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主持召开扎兰屯市柴河通用机场选址工作汇报会。市委常委、人武部政委姜湖，市政府副市长孙修非，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汇报会。

4日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统战部副部长、内蒙古社会主义学院党组书记郑洪学一行3人到扎兰屯市，实地调研社会主义学

院实践教学点建设情况、贯彻落实《社会主义学院工作条例》的有关情况。呼伦贝尔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阿荔惠，扎兰屯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姜绪年，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于萍陪同。

5日 市委书记焦刚伟主持召开八届市委常委会第八十二次会议暨巡视整改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自治区党委第三巡视组对扎兰屯市开展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决定召开扎兰屯市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第三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动员部署会议。市巡视整改领导小组，整改办，11个专项组成员参加会议。

☆ 扎兰屯市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第三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动员部署会议召开。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对自治区党委第三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市四大班子领导，法检两长及其他处级领导，各乡镇街道主要负责人，市各部、委、办、局，各人民团体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6日 市委书记焦刚伟带领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栾永刚，市应急管理、水利、交通、自然资源等有关单位负责人到一线实地督查指导防汛和防灾减灾等安全生产工作。

☆ 市委常委、办公室主任殷宪主持召开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专题会议。贯彻落实市委第八十二次常委会和全市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第三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动员部署会

议精神，研究部署公务接待方面整改工作，对进一步规范全市公务接待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市纪委监委、市四大班子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接待办、财政局、住建局、审计局、扶贫办、整改办等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 扎兰屯市融媒体中心成立动员推进大会召开。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于萍出席动员会，市委宣传部、市文体广电旅游局、已转隶融媒体中心的原相关媒体全体人员参加会议。

7日 扎兰屯市召开防汛和安全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会议迅速落实8月5日呼伦贝尔市防汛抗旱和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对全市防汛和安全生产工作再进行再安排再部署再落实，市委书记焦刚伟出席会议。市安委会，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街道办事处、相关部门和企业负责人在主会场参加会议，各镇村干部在乡镇分会场参加会议。

☆ 内蒙古农业大学联合呼伦贝尔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在扎兰屯市召开“粮食丰产增效科技创新”现场观摩会。内蒙古农业大学校长高聚林出席观摩会，扎兰屯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栾永刚陪同。

8日 市委书记、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长焦刚伟主持召开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2019年第九次会议。会议听取扎兰屯市“两不愁三保障”及安全饮水工作情况，对决战全市脱贫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再落实。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各乡镇党委书记、各涉农街

道党工委书记参加会议。

☆ 扎兰屯市召开全市河湖长制工作推进会议。市委书记、市总河湖长焦刚伟出席并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栾永刚主持会议。市级河湖长，乡镇办河湖长、市河湖长制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 供京农产品基地食品安全协作监管签约仪式在扎兰屯市举行。扎兰屯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北京市平谷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扎兰屯市市场监督管理、农科等部门相关负责人出席签约仪式。

9日 扎兰屯市经济社会领域问题整改专项组点人点事问题专项组第一次调度会议召开。会议对自治区党委第三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进行调度，由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主持。

☆ 呼伦贝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孙庆杰一行到扎兰屯市，就《呼伦贝尔市土壤污染防治条例》《呼伦贝尔市物业管理条例》开展立法调研并召开座谈会。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淑艳，副市长孙修非，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 扎兰屯市举办2019年第八期干部大讲堂暨电子商务人才培训班，针对电子商务发展建设进行专题培训。市领导孙恒波、岳国栋、李淑艳等在主会场参加培训，各乡镇相关负责人通过组工视线在分会场参加培训。

10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到中和镇新建村、阜丰公司、金龙山滑雪场查看受灾情况，针对当前灾情要求要做好应急

值守，加大防汛工作力度，做好应急物资储备、防汛减灾演练及应急抢险工作，确保安全度汛。

11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主持召开2×35万千瓦热电联产项目调度会。市政府副市长孙修非、张卫军，市发改委、住建、第二热源相关人员参加会议。

12日 市委组织部组织参加“呼伦贝尔市干部教育大讲堂”。由中国社科院信息化研究中心原主任汪向东教授讲授围绕《数字乡村战略与农村电商的新探索》作专题讲座。部分处级领导干部、市直部门单位主要领导在主会场参加培训，各乡镇街道党政正职及其他班子成员、各村两委成员通过组工视线在分会场参加学习。

13日 由内蒙古农牧厅主办的全区农业生产标准化暨绿色高质高效行动现场观摩培训会首站走进扎兰屯市野马河村大豆示范区进行现场观摩。自治区农牧厅种植业处处长胡有林，科教科调研员王瑞林，推广站站长孟德，土肥站站长郑海春，经作站站长程玉林，农牧厅相关处室站所领导和全区各盟市农牧局相关负责人共80余人参加观摩会。观摩会由呼伦贝尔市农牧局副局长汪伟成主持，扎兰屯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栾永刚，农牧和科技等相关部门负责人陪同。

☆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栾永刚到市政务服务局调研指导工作。市机关事务管理、财政部门主要负责人陪同。

☆ 市委组织部举办全市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工作培训

班。各党政群机关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分管人事（政工）工作的班子副职、人事（政工）科室负责人 160 余人参加培训。

14 日 市九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四次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淑艳主持会议，副主任靳晓蒙、仲立出席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栾永刚，市政府副市长、公安局长王玉章，市法院院长于洪波，市监察委、检察院相关负责人列席会议。

15 日 扎兰屯市召开全面推进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推进会。市政府副市长孙修非出席会议并讲话。

16 日 市人大常委会对扎兰屯市乡镇居民区消防及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进行视察。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委员及部分人大代表参加视察，市应急管理、消防大队相关负责人陪同。

17 日 市委书记焦刚伟主持召开八届市委常委会第八十三次会议。孙恒波、岳国栋等市委常委出席会议，市人大、政府、政协有关领导，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外政治局第十五次集体学习会上的讲话原文等内容，听取自治区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就巡视整改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

17~18 日 2019 第二届鄂伦春地区社会发展与乡村振兴高层论坛在扎兰屯市南木鄂伦春民族乡召开。论坛由中国民族学

学会东北亚民族文化研究会、呼伦贝尔市委统战部主办，南木鄂伦春民族乡人民政府、呼伦贝尔民族文化促进会承办，中国民族学学会民族体育专业委员会协办。呼伦贝尔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阿荔惠，中央民族大学、清华大学、香港中文大学、俄罗斯、黑龙江等地的专家学者参加论坛。扎兰屯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姜绪年出席论坛开幕式。

19日 由内蒙古自治区人社厅组织，呼伦贝尔市人社局督办，扎兰屯市人社局、扎兰屯市卫健委具体承办的内蒙古自治区高层次医疗专家赴扎兰屯市服务活动在中蒙医院正式启动。内蒙古自治区人社厅留学人员和专家，扎兰屯市政协副主席、中蒙医院院长刘士勇，呼伦贝尔市人社局、扎兰屯市人社局、卫健委等相关部门有关负责人参加启动仪式。

20日 扎兰屯市组织召开全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调度会。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栾永刚出席会议，市场监督管理、发改委等承担“放管服”改革工作任务的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20~22日 以内蒙古绿色食品发展中心副调研员包立高为组长的专家组对扎兰屯市创建全国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进行验收。验收组先后到中和、蘑菇气、洼堤、哈多河、浩饶山、萨马街等6个创建乡镇进行实地检查验收，面向基地创建农户、村级负责人、乡镇负责人等进行访谈，并召开汇报会，扎兰屯市政府副市长孙修非进行汇报。

21日 中国共产党呼伦贝尔市第四届委员会第十次全体会议在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举行。出席会议呼伦贝尔市委委员51人，候补委员6人。呼伦贝尔市有关领导人、纪委常委、有关方面负责人、旗市区主要负责人、部分市第四次党代会基层代表列席会议。全会由呼伦贝尔市委常委会主持，呼伦贝尔市委书记于立新代表呼伦贝尔市委常委会作讲话。扎兰屯市委书记、呼伦贝尔市委委员焦刚伟，扎兰屯市委副书记、呼伦贝尔市委委员孙恒波参加会议。

22~23日 呼伦贝尔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李金克一行到扎兰屯市，对金龙山滑雪场、南木猎民部落、鹿鸣山庄、蒙东牲畜交易市场、成吉思汗镇小东河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呼伦贝尔东北阜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达斡尔民族乡满都村等地的旅游产业谋划推动、重点工业企业发展、农牧业产业化发展、工业经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建设等工作进行调研指导。扎兰屯市领导岳国栋、栾永刚陪同。

22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到南木乡双北村、道南村，卧牛河镇靠山村等一线实地查看灾情，指挥防汛抢险救灾工作。市应急管理、交通、水利等防汛指挥部成员单位相关负责人陪同。

24日 市政府党组书记孙恒波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2019年第十二次会议。市政府副市长栾永刚、王波、张卫军，市政府办公室主任任玺庆参加会议，岭东工业开发区管委会、市政

府办公室等负责人列席会议。

26日 扎兰屯市举行2019年“博爱一日捐 助你上大学”救助金发放仪式。现场为68名贫困大学生发放救助金。市领导岳国栋、靳晓蒙、王波、包颖，相关乡镇街道负责人和受助学生参加活动。

26~27日 以自治区卫健委公立医院党建办主任崔炬为组长的自治区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调研组一行4人到扎兰屯市，对市人民医院、中蒙医院党建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研。呼伦贝尔市委组织部副部长王松岩等人陪同。

28日 扎兰屯市召开打击非法采挖收购运输草原野生植物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推进会。市领导岳国栋、马庆巨、王玉章，各成员单位及涉林街道负责人在主会场参加会议，各乡镇主要负责人及相关站所负责人在分会场参加会议。

☆ 扎兰屯市举行融媒体中心成立暨揭牌仪式。仪式由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于萍主持，呼伦贝尔市委宣传部副部长韩国华，扎兰屯市领导岳国栋、李淑艳、栾永刚、于萍、白铁柱、包颖出席仪式，市融媒体中心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仪式。

29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主持召开经济社会领域问题整改专项组点人点事问题专项组第四次调度会议。市政府副市长王波，市政府办公室主任任玺庆，市教育、审计、财政、水利、住建、环保等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 市委组织部举办 2019 年全市人才工作专题培训班。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白铁柱主持开班仪式，邀请山东省平原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委“两新”工委书记马格道围绕《聚焦产业发展 做实人才工作的实践和体会》作专题讲座。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市直部门单位分管人才工作班子成员，各乡镇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各乡镇街道、市直部门单位人才工作具体工作人员 200 余人参加培训。

30 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孙恒波实地调研督导“创城”基础设施建设及安全饮水工作。市政府副市长张卫军、市政府办公室主任任玺庆，市住建、水利、财政等部门负责人陪同。

☆ 扎兰屯市召开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2019 年第十一次会议暨整改落实调度会。研究扎兰屯市“两不愁、三保障”工作，调度脱贫攻坚问题整改，对下一步脱贫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再落实。市领导岳国栋、候燕会、栾永刚、白铁柱、景区管委会主任杨积春、脱贫攻坚总队及相关部门、乡镇街道负责人参加会议。

31 日 扎兰屯市召开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征求意见座谈会。市领导孙恒波、栾永刚、仲立、申迎春参加会议。

扎兰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扎兰屯市 2019 年政务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有关部门，驻扎有关单位：

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将《扎兰屯市政务服务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19 年 8 月 19 日

扎兰屯市 2019 年政务服务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和呼伦贝尔市关于政务服务和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深入转变政府职能，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增强政府公信力、执行力，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要求，聚焦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的“痛点”“堵点”“难点”，以加快审批、联通数据、完善监管、优化服务为重点，以“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改革为抓手，深入推进政务服务便民化和“一网、一门、一次”改革，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全力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夯实发展软环境。

二、主要任务

（一）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

1. 规范政务服务事项，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依法规范政府权力运行，对权责清单实行动态管理，及时更新权责清单内容。按照国家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和统一标准，编制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在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上公布并及时调整。（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局；配合单位：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2. 全面推进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以为企业和群众办好“一件事”为标准，进一步提升审批服务效能。一是合法合规事项“马上办”。凡与企业生产经营、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审批服务事项“应上尽上、全程在线”。二是面向个人事项“就近

办”，完善基层综合便民服务平台功能，将审批服务延伸到乡镇（街道）、村（社区），实现就近能办、多点可办。三是推动一般事项“不见面”、复杂事项“一次办”，符合法定受理条件、申报材料齐全的原则上一次办结。（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3. 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全面清理规范涉及行政审批的技术审查、论证、评估、评价、检验、检测、鉴证、鉴定、证明、咨询、试验等中介服务事项，无法定依据的一律取消。（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局；配合单位：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4. 持续开展“减证便民”行动。清理“奇葩”证明、循环证明、重复证明等各类无谓证明，减少盖章、审核、备案、确认、告知等各种繁琐环节和手续。（牵头单位：市司法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5. 进一步减少社会资本市场准入限制。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新要求，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组织开展招投标领域专项整治，消除在招投标过程中对不同所有制企业设置的不合理限制和壁垒，严格落实《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16号），赋予社会投资的房屋建筑工程建设单位发包自主权。（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工信局；配合单位：市政府

各有关部门)

6. 创新投资审批改革方式。进一步细化开展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的支撑要件，推动形成政府定标准、企业作承诺、过程强监管、失信有惩戒的工作格局，大幅压缩投资项目落地时间。积极推进国家鼓励类企业投资项目不再审批工作机制，对无新增用地“零土地”技改项目推行承诺备案制。将“零土地”技改项目按纯厂房建设项目、纯设备技改项目、厂房建设和设备技改混合项目分类，将各环节全链条所涉及的各个政府部门审批相关要求、标准逐一列出，制定一次性承诺事项告知单，企业承诺后政府部门不再审批，由事前审批制改为事中监管、事后验收。（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工信局；配合单位：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7. 推进“互联网+监管”改革。按照国家统一规范，完善市本级监管事项目录清单，厘清监管责任、明确监管措施、统一监管标准，并将清单纳入“互联网+监管”系统动态管理。（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局；配合单位：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8. 坚持公正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健全完善“一单两库一细则”制度，实现对市场主体各项检查事项全覆盖，确保监管公平公正。完善跨部门联合抽查工作机制，提高随机抽查覆盖率，增加高风险企业抽查概率和频次，加强对涉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领域的监管。科学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信息技术手段，推进行事中事后监管信息与政务服务深度融合，整合市场监管相关数据资源，加强对市场环境的大数据监测分析和预测预警，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并纳入诚信体系。（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9. 加强市场行为监管。严肃查处垄断行为和不正当竞争行为。针对供水、供电、供气、供暖、广播电视、通信、金融、医疗、教育等行业企业存在的限制竞争、不正当竞争、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等损害竞争秩序和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开展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着重整治限制交易、滥收费用、搭售、附加不合理交易条件等违法行为，促进市场主体公平竞争。（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10. 加强信用监管。全面推进“双告知”“双公示”等制度，加大各领域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和应用力度，推动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向其他监管部门开放数据，并与政府审批服务、监管处罚等工作有效衔接，实现“一个平台管信用”。建立完善各行业“红黑名单”制度，推行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建立信用承诺、异议处理和信用修复制度。（牵头单位：市发改委；配合单位：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11. 推进综合监管。深入推进市场监管、交通运输、农牧、生态环境

保护、文化旅游等重点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进一步推动力量下沉、重心下移。整合基层执法力量,深化乡镇和街道网格化管理,提升基层监管执法能力。(牵头单位:市委编办;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12. 清理地方保护和行政垄断。认真开展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文件、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情况自查,并向社会公示,接受社会监督。清理废除现有政策措施中涉及地方保护、指定交易、市场壁垒等内容,坚决纠正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行为。(牵头单位:市司法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13. 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按照国家部署,在2019年年底对所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证照分离”改革,使企业更便捷拿到营业执照并尽快正常运营,坚决克服“准入不准营”现象。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准入服务等四种方式,稳步推进改革,杜绝暗箱操作,让企业和群众明明白白办事。深化“多证合一”改革,对符合整合要求的涉企证照事项,按照动态调整的原则纳入“多证合一”改革范围。(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14. 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注销时间。推行“一窗受理、并行办理”,

对企业工商登记、印章刻制、发票申领、社会保险登记全流程优化，适时推行将银行开户核准改为备案，进一步减少审批环节，压缩审批时限。全面梳理企业注销各环节办理事项，提出疏解“堵点”、优化流程的改革措施，编制公布注销操作指南，破解企业注销难题。（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15. 深入推进投资审批改革。落实国务院《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分类清理投资项目审批事项，规范审批实施方式，统一公布投资项目审批事项清单，推进投资项目综合性咨询和工程全过程咨询改革，优化整合审批前评价评估环节。涉及投资项目审批的部门全部在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上并联办理，2019年年底实现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与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对接。（牵头单位：市发改委；配合单位：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16. 进一步压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间。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9〕11号）要求，完善市本级实施方案及配套文件，及时公布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明确各项审批事项的适用范围和前置条件，进一步精简审批环节和事项，初步建成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框架和信息数据平台，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与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的对接。2019年年底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与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对接。2019年年底全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间压缩

至 100 个工作日以内。（牵头单位：市住建局；配合单位：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17. “一张蓝图”统筹推进项目实施。统筹整合各类规划，全面梳理本地区各类规划与空间管控要素，明确“多规合一”包含的规划目录，建立“多规合一”协调机制，明确形成数据目录，在“一张蓝图”基础上开展审批，实现统一受理、并联审批、实时流转、跟踪督办。（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配合单位：个象征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18. 实行联合审图和联合验收。制定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和联合竣工验收管理办法。将消防、人防、技防等技术审查并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相关部门不再进行技术审查。实行规划、土地、消防、人防、档案等事项限时联合验收，统一竣工验收图纸和验收标准，统一出具验收意见。（牵头单位：市住建局；配合单位：市政府各有关部门，驻扎有关单位）

19. 进一步压缩不动产登记时间。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及时提供不动产登记相关信息，与不动产登记机构加强协同联动和信息集成，2019 年年底实现互通共享。全力推进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并行办理”，合并相近环节，精简申请材料。（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配合单位：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20. 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加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系统建设，实现互联互通和信息资源共享。强化公共服务定位，优化见证、场所、信息、档案、专家抽取等服务。精简管理事项和环节，梳理公共资源交易流程，取消不必要的审核环节，推行交易服务“一网通办”，不断提高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事项网上办理比例。（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中心；配合单位：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21. 降低企业税费负担。严格执行国家减税降费各项政策措施，进一步优化办税服务，压减企业办理纳税时间，减少征税自由裁量权。动态调整涉企收费目录清单，清理规范和降低涉企收费。重点清理行政审批前置中介服务收费以及行业协会商会收费，降低各环节费用。强化涉企收费监管，完善举报、查处和问责机制。（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市财政局、税务局；配合单位：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22. 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对标世界银行《全球营商环境报告》核心评价指标，按照国家、自治区、呼伦贝尔市部署，针对存在的差距和问题，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大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着力破除制约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的体制机制障碍，降低各类制度性交易成本，大幅度提升政府服务效能，为促进就业创业降门槛，为各类市场主体减负担，为激发有效投资拓空间，为公平营商创条件，为群众办事生活增便利。继续开展营商环境评价，建立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

系。（牵头单位：市发改委；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23. 加强诚信政府建设。建立健全“政府承诺+社会监督+失信问责”机制，凡是对社会承诺的服务事项，都要履行约定义务，接受社会监督，没有执行到位的要有整改措施并限期整改，对整改不到位、严重失职失责的要追究责任。梳理政府对企业失信事项，提出依法依规限期解决的措施，治理“新官不理旧账”等问题，研究建立因政府规划调整、政策变化造成企业合法权益受损的补偿救济机制。同时，要加大政府欠款清偿力度。（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市财政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24. 推进统一公共支付。逐步扩大公共支付事项范围，推进非税收费事项及涉费公共服务事项接入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实现“一网通办”政务服务事项全覆盖。加快推进电子票据试点应用。（牵头单位：市财政局；配合单位：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25. 全面推行“一门、一窗”办理模式。各类政务服务事项应当全部纳入实体政务服务大厅集中办理，基本实现办事“只进一扇门”。按照呼伦贝尔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要求，整合设立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综合服务窗口，统一收件、发件、咨询，将供水、供电、燃气、热力、排水、通信等市政公共服务全部入驻政务服务大厅提供

一站式服务。乡镇（街道）要集聚便民服务资源，直接面向群众办理的社保、医保、民政、计生、农民建房审批等事项要全部进驻便民服务中心。（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二）推进全市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工作

26. 完善政务服务网络。依托上级一体化平台建设，建成市本级网上政务服务平台，确保按时与上级平台对接。实现依申请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在线申报、在线办理、在线反馈，除涉密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原则上政务服务事项“应上尽上、全程在线”。加快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向基层延伸，统筹推进市、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政务服务联动。（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27. 推进系统整合数据共享。市政务服务平台按照市级统筹建设原则，与各级各部门业务办理系统实现互联互通、数据共享、业务协同，向企业和群众提供统一便捷的服务。除有特殊保密要求外，各业务部门原则上不再单独建设审批服务业务平台系统。按照“一网通办”要求，依托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以统一身份认证、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电子证照和电子档案为基础支撑，推动证照、办事材料、数据资源共享互认。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流程，压缩办理环节、精简办事材

料、缩短办理时限，实现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的申请、受理、审查、决定、证照制作、决定公开、咨询等环节全流程在线办理。（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局；配合单位：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三）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28. 扎实推进重要决策、部署和执行公开。政府全体会议和常务会议讨论决定的事项、政府及其部门制定的政策，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应及时公开。围绕 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年度重点工作等重大决策部署，各部门要将主要措施、实施步骤、职责分工、监督渠道及工作进度、存在问题等信息向社会公开。（牵头单位：市政府办；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29. 扎实推进三大攻坚战信息公开。一是围绕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及时依法公开相关信息。二是围绕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做好相关政策举措、扶贫项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精准扶贫贷款、行业扶贫相关财政资金等信息公开工作。三是围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在加强污染防治，着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等方面做好公开工作。（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30. 扎实推进“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着力做好减税降费、“证照

分离”改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投资审批改革、压缩企业开办时间、优化企业注销办理流程等信息公开等工作。持续加强“双随机、一公开”，做好随机抽查事项、执法人员名录和抽查结果公开。继续推行权责清单主动公开和动态调整机制。对保留的证明实行清单管理并公开。进一步完善公开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31. 扎实推进重点民生、行政执法和政府财政等领域信息公开。突出做好就业、教育、医疗、公共文化体育等社会高度关注、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利用统一的执法信息公示平台，集中向社会依法公开行政执法职责、执法依据、执法标准、执法程序、监督途径等基本信息和执法结果信息。在做好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公开的基础上，进一步推动项目预算细化公开。（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局、司法局、财政局；配合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部门要将政务服务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和专项工作台账，明确施工图、时间表、责任链。主要领导要亲自部署，推动工作落实，明确具体工作人员责任，

鼓励各部门结合实际积极探索、勇于创新，推出实用改革举措。

（二）加强协作配合。坚持密切配合、上下联动、整体推进原则，分阶段细化推进重点工作，“放管服”改革工作每月10日前通报本月工作进展情况，每季度召开一次协调小组推进会。各牵头部门要根据任务分工，制定可量化、可考核、有时限的目标任务，一月一调度，配合部门每月5日前向协调小组办公室报送上个月工作进展情况，每月30日前向牵头部门报送本月工作进展情况。政务公开工作每月30日前向牵头部门报送本月工作进展情况及主动公开现行文件。

（三）加强督查考核。强化对改革工作的考核，将“放管服”改革、政务公开纳入绩效考核之中，加大考核权重，采取日常监控与年末考核相结合方式，按职责任务制定专项考核指标。对落实执行不到位、推动不力、效能低下的部门和个人进行问责，对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损害企业和群众合法权益的依纪依法严肃处理。对没有按时完成改革任务、工作推进不力的进行批评、公开通报，对成效明显的要加大表扬和政策激励力度，适时开展“回头看”，做到持续发力，常抓不懈。同时，建立完善容错机制，宽容改革探索中的失败失误，积极营造鼓励干事、敢闯敢试的工作环境。

（四）加强宣传引导。宣传部门要组织各媒体开展“放管服”改革宣传工作，围绕改革任务，全方位进行宣传报道。各部门要充分利用报

刊杂志、广播电视、互联网和新媒体等进行宣传推广，及时准确发布改革信息，做好法规政策宣传解读，正确引导社会预期，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广泛凝聚共识，营造良好改革氛围。

扎兰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调整扎兰屯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等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有关部门、驻扎有关单位：

根据工作需要，经市政府研究，决定成立扎兰屯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扎兰屯市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和管理协调小组，并调整扎兰屯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扎兰屯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

(一) 协调小组组成人员及主要职责

1. 组成人员：

组 长：栾永刚 市委常委、政府常务副市长

副组长：任玺庆 市政府办公室主任

尹富华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董俊庆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魏洪春 市政务服务局局长

成 员：曲作文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能源局局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长、临空产业发展促进局局长

邵永鹏 市司法局局长

房 平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曹丽莉 市政务服务局副局长

吕仲勋 市政务服务局副局长

王 琨 市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马晨光 市发改委副主任

张 民 市发改委副主任

赵 丹 市教育局副局长

王继刚 市农科局副局长

单丙哲 市工信局副局长

许国令 市公安局副局长

刘惠杰 市民政局副局长

王 冰 市司法局副局长

陈 辉 市财政局副局长

杨洪元 市财政局副局长

张凤娟 市财政局副局长

戴泽涛 市人社局副局长

李 静 市环保局副局长

张成波 市住建局副局长

李 伟 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许北方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副局长

都业隆 市卫健委副主任

姜昕妍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王照斌 市林草局党组成员

马晨阳 市医保局副局长

周景鹏 市政府督查室负责人

高 山 市税务局副局长

朱 丹 中国人民银行扎兰屯支行副行长

2. 主要职责: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市本级职能深刻转变，统筹研究推进全市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重要政策措施，研究拟提请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的有关重要事项，协调推动解决重点难点问题，指导督促各地、各部门落实改革措施，更大限度激发市场活力，调动工作积极性和社会创造力。

协调小组下设精简行政审批组、优化营商环境组、激励创业创新组、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组、改善社会服务组 5 个专题组和综合组、法治组、督查组、专家组 4 个保障组。

(二) 协调小组各专题组及主要职责

1. 精简行政审批组

组长：尹富华，副组长：曹丽莉、张民、王冰、张成波、姜

昕妍。

负责牵头推进市政府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放权方面，协调推进清理和规范各类行政许可等管理事项，继续清理精简投资项目审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核准等事项，推行区域评估、联合评审、并联审批等。监管方面，规范行政审批行为，审核并督促落实取消下放审批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措施。服务方面，协调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推进全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对接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持续开展减证便民行动，提高政府服务质量和效率。

2. 优化营商环境组

组长：魏洪春，副组长：马晨光、曹丽莉、王琨、单丙哲、陈辉、杨洪元、李静、张成波、姜昕妍、朱丹。

负责牵头优化营商环境，提高综合竞争力，打造竞争新优势。放权方面，推进实行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扩大外资市场准入，促进民间投资，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监管方面，清理规范审批中介服务，全面推行依清单收费，完善收费监

管制度，持续清理规范涉企收费。服务方面，加强产权保护，推动健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加快水电气暖、银行等公用事业领域改革，提升服务质量效率。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建立健全营商环境评价机制。

3. 激励创业创新组

组长：曲作文，副组长：曹丽莉、马晨光、赵丹、王继刚、单丙哲、杨洪元、张凤娟、戴泽涛、姜昕妍。

负责牵头推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打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升级版，推进新旧动能接续转换。放权方面，协调推进科研经费使用和管理方式改革创新，赋予科研院所和科技人员更大自主权，提高创新成果转化效率，激发创业创新活力。监管方面，对新兴产业量身定制包容审慎监管模式和标准规范，坚守安全和质量底线。服务方面，协调推动各类主体融通创新，破解创业创新融资难题。改革分配机制，健全保障体系，促进人才合理流动。深化职业资格管理制度改革，加强就业和技能服务，完善对新就业形态的支持措施。

4.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组

组长：房平，副组长：曹丽莉、马晨光、王冰、李静、李伟、王继刚、许北方、王照斌、高山。

负责牵头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加强和完善市场监管，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放权方面，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全面推开“证照分离”改革，深化“多证合一”改革，推进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推行简易注销改革。监管方面，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推进跨部门联合监管和“互联网+监管”。规范执法行为和自由裁量权。服务方面，发挥标准的引领和规范作用，强化标准体系，健全认证认可检验检测体系。

5. 改善社会服务组

组长：董俊庆，副组长：赵丹、许国令、刘惠杰、王冰、戴泽涛、都业隆、马晨阳、吕仲勋。

牵头负责协调推进教育、卫生健康、养老、社保以及社会管理等领域“放管服”改革，为人民群众提供便捷高效、公平可及的公共服务。放权方面，协调推进放宽服务业市场准入，调动市场力量增加非基本公共服务供给。监管方面，强化对

政府窗口服务的监督，加强公共服务质量监管。服务方面，简化优化民生事项办理流程和手续，推进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事项异地联网办理。充分运用“互联网+教育”“互联网+医疗”等模式，增强优质公共服务资源辐射效应。

各专题组日常工作由组长单位承担。各专题组负责调查研究本领域社会反响大、群众意见集中的问题，协调相关部门对重点难点问题合作攻关，提出改革建议。各专题组的改革建议可在请示市分管领导同意后，按程序提交协调小组会议审议。

（三）协调小组各保障组及主要职责

1. 综合组

组长：魏洪春。负责协调小组及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沟通协调各专题组、保障组工作，联系各部门“放管服”改革工作机制；组织开展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重大问题调查研究，向协调小组提出工作建议；收集汇总相关信息资料，编发工作简报；联系主管部门组织媒体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和舆论引导工作。

2. 法治组

组长：邵永鹏。负责对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措施进行法律审核，及时提出制修订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的建议方案，推动相关法规规章立改废释工作，及时将成熟的改革经验制度化等。

3. 督查组

组长：尹富华。负责督促检查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各项措施贯彻落实情况，核查督办各专题组提出的部门和乡镇、街道改革中存在的问题，以及社会对有关改革反映强烈的问题。

4. 专家组

组长：尹富华。受协调小组委托，围绕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开展理论研究，提供政策咨询，对重点改革事项进行第三方评估，客观公正地提出意见建议。

（四）工作要求

1. 协调小组要按照国家、自治区和呼伦贝尔市工作部署，切实发挥好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的统筹指导和督促落实作用。各专题组和保障组要根据职责分工，明确目标任务，制定路线图和时间表，拿出“啃硬骨头”的真招实招新招，抓好本领域改革的统筹，确保各项改革协同配套、整体推进。要注重研究解决跨领域、跨部门、跨层级的重大问题，加大指导、协调、督促力度，推动改革不断取得实质性进展。要尊重基层首创精神，注重总结推广基层典型经验做法。

2. 各部门要自觉扛起改革重任，做深化“放管服”改革的表率，涉及本部门的改革任务要及早落实，在放权上求实效，在监管上求创新，不断优化政务服务，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负起领导责任，亲自抓好部署、协调和落实。

（五）其他事项

1. 协调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务服务局，办公室主任：魏洪春（兼）。

2. 今后，协调小组成员及各专题组、保障组组成人员需调整

的，由协调小组按程序自行调整，市政府办公室不再另行发文。

3. 协调小组成立后，原市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自行撤销。

二、扎兰屯市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和管理协调小组

（一）协调小组组成人员

组长：任玺庆 市政府办公室主任

副组长：魏洪春 市政务服务局局长

成员：刘 晶 市委网信办主任

张 民 市发改委副主任

单丙哲 市工信局副局长

李林潮 市司法局副局长

路明辉 市财政局副局长

姜昕妍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吕仲勋 市政务服务局副局长

冯占阳 市公安局党委委员 指挥室主任

李雪梅 市政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二）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呼伦贝尔市和市委市政府关于“互联网+政务服务”“互联网+监管”工作的决策部署，研究制定落实措施。
2. 负责全市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互联网+监管”系统的组织、统筹、协调等工作，制定落实措施，推动全市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管理和“互联网+监管”工作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紧密结合。
3. 对全市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互联网+监管”系统建设管理工作作出具体安排部署，推动建立和完善相应的标

准规范体系、安全保障体系和运营管理体系。

4. 协调各地区、各部门推进全市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互联网+监管”系统建设管理工作任务的落实。

5. 按照全国和自治区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统一标准规范及相关工作要求，完成市政务服务平台与自治区政务服务平台深度对接融合。

6.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其他事项

1. 协调小组建立联络员制度，联络员由各成员单位有关科室负责同志担任，具体负责日常工作的联系和协调。

2. 协调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务服务局，办公室主任：魏洪春（兼）。

3. 今后，协调小组成员需调整的，由协调小组办公室自行调整，市政府办公室不再另行发文。

三、扎兰屯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

(一)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

组 长：栾永刚 市委常委、政府常务副市长

副组长：任玺庆 市政府办公室主任

魏洪春 市政务服务局局长

成 员：吴文军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刘 晶 市委网信办主任

张 民 市发改委副主任

赵 丹 市教育局副局长

朱 启 市民政局副局长

李林潮 市司法局副局长

路明辉 市财政局副局长

戴泽涛 市人社局副局长

王 琨 市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尉铁柱 市环保局副局长

张成波 市住建局副局长

郑龙学 市水利局副局长

王继刚 市农科局副局长

单丙哲 市工信局副局长

许北方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副局长

都业隆 市卫健委副主任

李 峰 市应急局副局长

姜昕妍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刘兴旺 市扶贫办副主任

吕仲勋 市政务服务局副局长

宋淑云 人民银行扎兰屯中心支行副行长

（二）其他事项

1. 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呼伦贝尔市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制定落实措施；落实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的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和年度工作重点；对全市政务公开工作作出具体安排部署，提出实施方案；协调督促各单位、各部门抓好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落实；完成国家、自治区、呼伦贝尔市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务服务局，办公室主任：魏洪春（兼）。

3. 今后，领导小组人员如有变动，由领导小组办公室自行调整，市政府办公室不再另行发文。

扎兰屯市人民政府公报